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8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2017年4月18日9时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海莹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拟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7-007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0日